**纳税调整报告**

报告文号：【报告文号】

备案号：【备案号】

【纳税人名称】 ：

我们接受委托[税务代理合同书编号：XXXX]，对贵单位税款所属期间【税款所属期间】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资料进行归集、分析和复核，并出具纳税调整报告。

贵单位的责任是,设计、实施和维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时提供与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有关的会计资料和纳税资料，并保证会计资料、纳税资料的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以确保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并如实纳税申报。

我们的责任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代理业务规则（试行）》和其他有关规定,对纳税申报资料进行归集、分析和复核、填报申报表并出具报告。

在复核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申报材料的证明能力，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存在性和有效性，考虑了证明材料的相关性和可靠性，对贵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及纳税资料等实施了复核、验证、计算和职业判断等必要的复核程序。现将服务结果报告如下：

经对贵单位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分析、复核，我们认为本报告后附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纳税调整情况。

具体纳税调整项目及说明详见本报告附件一《纳税调整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供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代理服务业务的税务师事务所及其税务师无关。

江苏方正税务师事务所 审核人：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中山路531号 注册税务师：

电话：0510-81807078 日期：【当前时间】

附件一：

**纳税调整事项说明**

一、应纳税所得额的复核说明

【应纳税所得额的复核说明】。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 （二）纳税调整增加、减少额的复核

【纳税调整增加、减少额的复核】。

2.1 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1）视同销售收入的复核

【视图销售的复核】

具体纳税调整如下：

【视图销售收入明细】

上述调整详见《视同销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纳税调整明细表》（A105010）。

（2）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的复核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的复核】

具体纳税调整如下：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明细表】

上述调整详见《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纳税调整明细表》（A105020）。

（3）投资收益的复核

【投资收益的复核】

具体详见《投资收益纳税调整明细表》（A105030）。

（4）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复核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复核】

（5）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的复核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的复核】

（6）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复核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复核】

（7）不征税收入的复核

【不征税收入的复核】

（8）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复核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复核】：

（9）其他收入类项目的复核

【其他收入类项目的复核】

**其他收入类具体项目税会差异纳税调整情况表**

**【其他收入类具体项目税会差异纳税调整情况表】**

2.2 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1）视同销售成本的复核

【视同销售成本的复核】

（2）职工薪酬的复核

【职工薪酬的复核】

1. 工资薪金支出的复核

【工资薪金支出的复核】

工资薪金支出情况表

【工资薪金支出情况表】

年度股权激励工资薪金支出情况表

【年度股权激励工资薪金支出情况表】

1. 职工福利费支出的复核

【职工福利费支出的复核】

1. 职工教育经费支出的复核

【职工教育经费支出的复核】

1. 工会经费支出的复核

【工会经费支出的复核】

1. 各类基本社会保障性缴款的复核

【各类基本社会保障性缴款的复核】

1. 住房公积金的复核

【住房公积金的复核】。

1. 补充养老保险的复核

【补充养老保险的复核】

1. 补充医疗保险的复核

【补充医疗保险的复核】。

1. 其他的复核

【其他的复核】。

（3）业务招待费支出的复核

【业务招待费支出的复核】。

（4）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复核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复核】。

（5）捐赠支出的复核

【捐赠支出的复核】

（6）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复核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复核】

年度利息支出(非金融企业/自然人借款)情况表

【年度利息支出(非金融企业/自然人借款)情况表】

（7）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的复核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的复核】。

（8）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复核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复核】

（9）赞助支出的复核

【赞助支出的复核】

（10）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的复核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的复核】

（11）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的复核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的复核】

（12）跨期扣除项目的复核

【跨期扣除项目的复核】

（13）与收入无关的支出的复核

【与收入无关的支出的复核】

（14）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复核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复核】

（15）其他扣除类项目的复核

【其他扣除类项目的复核】

2.3 资产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资产类调整项目的复核】。

（1）资产折旧、摊销的复核

【资产折旧、摊销的复核】

（2）资产减值准备金的复核

【资产减值准备金的复核】

1. 坏（呆）账准备的复核

【坏（呆）账准备的复核】。

1. 存货跌价准备的复核

【存货跌价准备的复核】。

（3）资产损失的复核

【资产损失的复核】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方式 | 损失会计处理金额 | 损失税前扣除金额 | 损失会计处理年度 | 损失税前扣除年度 |
| 专项申报 |  |  |  |  |
| 清单申报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4）其他资产类项目的复核

【其他资产类项目的复核】

2.4 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复核

【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复核】。

（1）企业重组的复核

【企业重组的复核】

（2）政策性搬迁的复核

【政策性搬迁的复核】

（3）特殊行业准备金的复核

【特殊行业准备金的复核】

（4）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的复核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的复核】

本年度销售未完工产品和销售未完工产品转完工产品特定业务有关税收处理情况表 金额：元

【本年度销售未完工产品和销售未完工产品转完工产品特定业务有关税收处理情况表】

③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房地产开发业务纳税情况详见本鉴证附件五.3《房地产开发企业年度申报补充表（1—5）》。

（5）其他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复核

【其他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复核】。

2.5 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的复核

【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的复核】。

2.6 其他项目的复核

【其他项目的复核】

（三）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复核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复核】

3.1 免税收入的复核

【免税收入的复核】

3.2 减计收入的复核

【减计收入的复核】

3.3 加计扣除的复核

【加计扣除的复核】

1. 有关立项情况的复核

【有关立项情况的复核】。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有关立项情况的复核明细表】

1. 无形资产摊销加计扣除的复核

【无形资产摊销加计扣除的复核】，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无形资产摊销加计扣除的复核明细表】

## （三）境外所得的复核

（1）境外所得收入的复核

【境外所得收入的复核】

（2）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复核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复核】

## （四）所得减免的复核

【所得减免的复核】

## （六）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复核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复核】

## （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复核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复核**】**

二、应纳税额复核说明

【应纳税额复核说明】。

（一）减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减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二）抵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抵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三）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的复核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的复核】

（四）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的复核】

（五）单位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XXXXXX元，其中汇总纳税的总机构分摊预缴的税额XXXXXX元/汇总纳税的总机构财政调库预缴的税额XXXXXX元/汇总纳税的总机构所属分支机构分摊的预缴税额XXXXXX元/跨地区经营建筑安装企业按规定缴纳的预分企业所得税额XXXXXX元。

（六）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的复核】

三、附列资料的复核说明

（一）以前年度多缴的所得税额在本年抵减额

【以前年度多缴的所得税额在本年抵减额的复核】。

（二）以前年度应缴未缴在本年入库所得税额

【以前年度应缴未缴在本年入库所得税额的复核】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对关联方及关联业务往来情况的复核

贵单位属于“实行查账征收的居民企业”，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附送《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2016年版）。

经对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的复核，我们认为贵单位有（无）对关联方和关联业务往来情况进行完整申报，符合（不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关联申报和同期资料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42号）的有关规定。

*[提示：有发生以下应填报事项的，必须增加以下批露]*我们还对贵单位的下列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重点复核：

1. 【对关联交易金额的复核】

贵单位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金额明细表】

如企业关联销售中包括了来料加工业务，请一并填写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来料加工业务情况表】

2. 对与关联方共同分摊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复核

【对与关联方共同分摊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复核】

3. 对资本弱化所发生利息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复核

【对资本弱化所发生利息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复核】

如企业债资比例超过规定标准的请填写下表：

　　　　　　　　　　　　　　　　　　　　　　　　　　　　单位：元

【企业债资比例明细表】

4. 对受控外国企业应计利润的复核

【对受控外国企业应计利润的复核】

（二）重大经营事项

【重大经营事项的复核】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复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经复核确认情况见下表：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复核确认情况表金额：元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明细表】

1. 支付给非居民企业的股息红利、利息、租金及其他费用情况

【支付给非居民企业的股息红利、利息、租金及其他费用情况的复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支付给非居民企业单位的各项支出为：

【支付给非居民企业单位的各项支出明细表】

（五）董事会费支付情况

【董事会费支付情况的复核】

（六）个人股东分红及外籍人员工资支付情况

【个人股东分红及外籍人员工资支付情况的复核】

（七）采用查实征收方式的外国企业驻华代表机构列支总机构管理费情况

【采用查实征收方式的外国企业驻华代表机构列支总机构管理费情况的复核】

（八）向境外企业或个人发包工程作业和提供劳务项目情况

【向境外企业或个人发包工程作业和提供劳务项目情况的复核】

（九）母子公司间提供服务或收取管理费情况

【母子公司间提供服务或收取管理费情况的复核】

（九）对“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核算内容的披露

【母子公司间提供服务或收取管理费情况的披露】

（十）其他需说明事项

*1. 本报告格式适合查账征收纳税人使用，正文的注释或提示在出具正式报告时应删除。*

*2.经复核的纳税人年度纳税申报表要纳税人盖章确认才能成为有效的申报依据。*